

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相关规定，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将 2017 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股票发行基本情况

2016 年 04 月 0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》，该议案于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16]4540 号）确认，公司发行 2,250,000 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.5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12.50 万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16 年 05 月 25 日出具的众会字（2016）第 4765 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根据相关规定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，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针对公司 2016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）。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及其他相关规定，三方监管

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三、募集资金存放情况

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,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: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金额（元）	余额（元）
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莱茵花苑支行	1105033329100000691	19,125,000.00	642,010.20
合计		19,125,000.00	642,010.20

四、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(一)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：

项目	金额（元）	
募集资金总额	19,125,000.00	
发行费用	803,750.00	
募集资金净额	18,321,250.00	
具体用途：	累计使用金额	其中：2017 年度
1、公司扩大现有户外园林机械、泵阀、执行器、汽车踏板、电动尾门、高端纺织机械等系列产品产能而投入设备及生产线所需资金	2,551,267.08	647,334.00
2、上述产品领域及新能源应用和智能制造应用等项目的研发费用	128,010.00	0.00
3、补充生产销售规模扩大后所需流动资金	20,225.00	0.00
4、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资金	15,000,000.00	15,000,000.00
加：截至期末银行理财产品到期赎回资金	0.00	0.00
加：截至期末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	0.00	0.00
加：截至期末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	20,262.28	1,183.77
截至 2017 年 0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	642,010.20	

(二)募投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根据该议案：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，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,500.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，授权期限自相关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24 个月，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2017 年度公司累计投入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 1,500.00 万元，目前相应的资金及其收益还在滚动使用中。

五、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。

常州奥立思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08 月 22 日